

# 水權（或臨時用水）登記用水範圍土地重複聲明書（範例）

立聲明書人 陳裕昌、陳裕仁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）本人座落

於 嘉義 縣 朴子 鄉 新庄 鎮 重劃 區 段 重劃 小段 0058-0000 號  
0061-0000

之土地，已由嘉南農田水利會將之納入第 113601 號水權~~（或臨時用水）~~之用水範圍，導致本人申請水權登記之用水範圍土地發生重複申請情形。

本人~~未接受（或部分接受）~~嘉南農田水利會之供水（詳如相關附件-相關水權資料、灌溉面積分配表），特此聲明，請准予申辦水權登記，並請嘉南農田水利會速申請水權變更登記。

此致

嘉義縣政府

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（請通知嘉南農田水利會辦理變更登記）

嘉南農田水利會

立聲明書人：

簽章

（土地所有權人）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